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函

地址：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
聯絡人：劉恩均
聯絡電話：07-7172930 分機：3004
電子郵件：artcampus123@gmail.com

受文者：屏東縣立林邊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19日
發文字號：高師大美術字第11410073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0912科工館 (A095L0000Q_1141007365_doc1_Attach1.pdf)

主旨：本校辦理教育部委託之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114-1
學期共學社群「感官・科技・藝術—teamLab共創」（實施
計畫詳如附件），敬請同意教師以公（差）假及課務排代方
式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3年3月29日臺教師（一）字第1132600283C號
函辦理。

二、活動資訊：

（一）日期：114年09月12日（星期五）10:00-15:30。

（二）地點：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720
號）。

（三）活動費用：自費250元（含部分門票、餐費等，請於活動
當天付清）。

三、本次研習請各服務單位惠予南區共學教師公（差）假及課務
排代方式參加，並依實際需求與交通狀況，核予所需之路
程假；教師相關交通費、代課鐘點費、講座鐘點費等費用
由本案計畫支應。

四、相關事宜，請聯繫承辦單位本校進修學院專任助理劉恩

均、林怡伶、林珮君，電話：07-7172930分機3004，電子

信箱：artcampus123@gmail.com。

正本：高雄市立一甲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建興國民中學、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國立嘉義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正興國民中學、嘉義縣立鹿草國民中學、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臺南市立玉井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林園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鳳甲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大仁國民中學、高雄市立英明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明義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阿蓮國民中學、高雄市前鎮區復興國民小學、臺南市立民德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高雄市路竹區蔡文國民小學、高雄市林園區林園國民小學、高雄市立五福國民中學、臺南市立九份子國民中小學、嘉義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高雄市立前金國民中學、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高雄市苓雅區四維國民小學、屏東縣立林邊國民中學

副本：高雄市立一甲國民中學陳懿如教師、臺南市立建興國民中學張思婷教師、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簡慧婷教師、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洪瑩甄教師、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黃意喬教師、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陳奕君教師、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劉佳臻教師、高雄市立正興國民中學曾惠華教師、嘉義縣立鹿草國民中學蔡佩玲教師、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李婉琪教師、臺南市立玉井國民中學吳儲宇教師、高雄市立林園高級中學李紀瑩教師、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嚴曉雯教師、高雄市立正興國民中學陳怡君教師、高雄市立鳳甲國民中學蕭瑤婕教師、高雄市立大仁國民中學陳素貞教師、高雄市立英明國民中學姜鳳翥教師、高雄市立明義國民中學李佳蕙教師、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邱于欣教師、高雄市立阿蓮國民中學黃慧玲教師、高雄市前鎮區復興國民小學陳俐蓉教師、臺南市立民德國民中學宋咏玲教師、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吳玟靜教師、高雄市立正興國民中學張莉卿教師、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沈信宏教師、高雄市路竹區蔡文國民小學黃資雯教師、高雄市林園區林園國民小學許涵宣教師、高雄市立五福國民中學林靜宜教師、臺南市立九份子國民中小學蔡淑菁教師、嘉義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高玉娟教師、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陳潔婷教師、高雄市立鳳甲國民中學陳盈華教師、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詹雅筑教師、高雄市立英明國民中學王歆昀教師、高雄市立前金國民中學吳方葵教師、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張謹蘭教師、高雄市苓雅區四維國民小學陳微岑教師、高雄市苓雅區四維國民小學曾莉雯教師、屏東縣立林邊國民中學楊素珀教師(均含附件)



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學社群「感官・科技・藝術—teamLab 共創」
實施計畫

(114.07.25)

壹、計畫依據

教育部 113 年 3 月 29 日臺教師(一)字第 1132600283C 號函「113 年至 115 年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計畫」辦理。

貳、計畫目的

- 一、溝通美感教育課程之核心內容，聚焦專業支持系統，強化橫向統整功能。
- 二、建置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與南區種子教師的輔導網絡，落實輔導基地各縣市學校之教學支持系統。

參、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主辦單位：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

肆、活動內容

- 一、日期：114 年 09 月 12 日 (五) 10:00-15:30。
- 二、地點：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720 號)。
- 三、參加對象：參與美感教育計畫之種子教師、共學教師。
- 四、報名方式：報名人數 40 人，報名額滿為止，請填寫 google 表單報名，即日起至 114/08/18(一)中午 12:00 截止。
- 五、活動費用：自費 250 元(含部分門票、餐費等，請於活動當天付清)。
- 六、本次研習請各服務單位惠予南區種子教師、講師公(差)假課務排代，除寒暑假輔導課不可支領代課鐘點費外，教師相關交通費、講座鐘點費、材料費等費用由本案計畫各區基地大學經費支應；各子計畫及核心規劃實務工作小組參加本次活動之差旅費用由各計畫專案經費核支。

相關規定請詳說明及附件：

(一)交通費：

- 活動當日南區基地將提供回郵信封及個人領據資料(詳附件)，僅支付【服務單位—活動會場】起訖站票價，並依實際情況報支，請將 **1.交通票證 2.個人領據資料**寄回南區基地。

- 若搭乘高鐵請檢附票據(僅提供標準車廂或自由座票價核支)，其他票據則無需檢附。
- 若自行開車者，僅支付由【服務單位—活動會場】之大眾交通運輸票價，恕無法支付停車費。

(二)代課鐘點費：

- 僅支付基本鐘點計算。
- 請檢附 **1.申請學校之「預開領款收據」**(收據抬頭：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2.核章後「代課鐘點費申請表」** **3.教師課表**。
- 申請學校收據需檢附正本及核章，依照貴校格式即可。
- 相關資料請於活動結束兩周內核章完並掛號郵寄至南區基地「80201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高師大進修學院美感教育辦公室)」辦理。

七、聯絡人：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美感教育計畫專案助理劉小姐、林小姐。

電話：07-7172930#3004。南區基地信箱 artcampus123@gmail.com。

八、注意事項：

- (一)全程參與研習者，由主辦單位依課程安排核發研習時數(須提供身分證字號)，並由主辦單位協助登錄。(活動結束後核發 2 小時研習時數)。
- (二)如要取消報名，請務必來信或來電告知本單位。

伍、議程

時 間	主 題	主 講 者	地 點
09:30-10:00	報到		科工館南館 1樓 103階梯教室
10:00-12:00	【專題講座】 teamLab 的共創互動理念 與世界觀	楊雅婷 teamLab Integrate Inc	
12:00-13:30	午餐/休息		
13:30-13:40	集合		科工館北館 1樓 服務台
13:40-15:30	【展覽】 teamLab 共創！未來園 高雄		科工館北館 2樓 一、二特展廳
15:30	賦歸		

進場須知



※部分展區地面有高低落差，參觀展覽請穿著運動鞋或其他方便活動的平底鞋款，出於安全考慮，展覽不可穿著 3cm 以上高跟鞋入場。

※進入部分展區須脫鞋並穿著棉襪，請自備棉襪或可於現場加購，著絲襪或褲襪者亦須另加穿棉襪。

※因展覽原創規畫需求「展場內光線較暗、部分展區地面有高低落差」，觀展民眾可能會因跌倒或與其他觀眾的接觸而受傷，特別是以下類型的觀眾請再確認上述的風險後，根據自身的判斷是否進行體驗。

- 懷孕者
- 行走困難者
- 抱著孩子的觀眾
- 容易因光線或閃爍的燈光感到不適者
- 體力、健康狀況不佳者..等

※除非因我方過失導致，否則對於在使用本展覽過程中發生的任何傷害、損失或其他問題，我方概不負責。在沒有我方故意或重大過失的情況下，我方對直接且實際發生的損害承擔的責任不超過該損害本身。

交通資訊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北館地址：807412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720 號

南館地址：807044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797 號

◆開車：停車費須自理，恕無法核銷。

◆高鐵：1. 高鐵左營站轉搭台鐵至「科工館車站」，步行約 10 分鐘至本館。2. 搭乘高雄捷運紅線至「高雄車站 (R11)」，轉搭 60 號公車 (覺民幹線) 至科工館站即可抵達。

◆輕軌：C30 科工館站，步行約 12 分鐘至本館。

◆臺鐵：臺鐵「科工館車站」下車，步行約 10 分鐘至本館。

◆捷運：1. 轉乘高雄捷運紅線至「高雄車站 (R11)」，轉乘台鐵至「科工館車站」下車，步行約 10 分鐘至本館。2. 轉乘高雄捷運紅線至「高雄車站 (R11)」，轉搭 60 號公車 (覺民幹線) 至科工館站即可抵達。

館區平面圖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NATION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MUSEUM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領款收據

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 南區共學社群

日期	年 月 日 ()		
講座鐘點費			
差旅費用 (實報實銷)	□交通費	____月____日,啟程搭乘高鐵/台鐵(____至____) 票價____元	
		____月____日,回程搭乘高鐵/台鐵(____至____) 票價____元	
	捷運費用(高捷____/北捷____)		
	□住宿費	3,500 元 X ____晚 (收據上請註明日期)	
	抬頭：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統編：76014004		
交通費+住宿費=共____元 (由助理填寫即可)			
*相關票據請於活動結束兩周內寄回南區基地。			
服務單位		職 稱	
手機		電子信箱	
身分證字號		領款人姓名	(簽章)
戶籍地址			

匯款資料 (請擇一填寫)	戶名	(匯款帳戶須為本人帳戶)	
	郵局	局號：	帳號：
	銀行	銀行名：	分行名： 帳號：

- ※說明：1.以上資料以電子及紙本形式提供帳務處理及課稅依據，依會計法規定保存 10 年，當您填寫時，視同您瞭解且同意本校依善良管理人責任，蒐集、處理以上個人資料。
- 2.本校代理公庫為臺灣銀行，若個人帳戶非屬臺灣銀行與郵局者，將依規定收取「匯款手續費」30 元(由匯款薪資/所得中扣除)。
- 3.敬請師長儘量提供「臺灣銀行」或「郵局」帳戶作為匯款帳戶。
- 4.請於活動結束兩周內掛號郵寄：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高師大美術系—美感教育辦公室)

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共學社群活動基本代課鐘點費申請表

一、基本資料

(一) 校名：_____ 統編：_____

(二) 請領經費：_____元整

二、教師參與資料

(一) 參與教師姓名：_____

(二) 擔任職務：☐主任 ☐組長 ☐導師 ☐科任老師 ☐其他（請說明）_____

(三) 基本授課節數共_____節

• 請附上教師課表，註明基本授課節數。

參與南區共學社群活動，共需_____節基本代課鐘點費（不含超鐘點時數）。

(四) 計算明細：

活動內容	所需節數	單價	合計	備註
____年____月____日				(國小\$336/節) (國中\$378/節) (高中\$420/節) 依據修正「公立中小學 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 支給基準表」核實支給

*請於活動結束兩周內核章完並掛號郵寄至南區基地。

郵寄地址：80201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高師大美術系—美感教育辦公室）

南區基地信箱：artcampus123@gmail.com

聯絡人：專任助理林怡伶、劉恩均、林玥君，07-7172930#3004。

*請一併附上 1.貴校「預開領款收據」(收據抬頭：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2.核章後「代課鐘點費申請表」

3.教師「課表」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機關首長